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uanglian Educati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1)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申報財務資料

收入	85,255	43,958
毛利	52,742	27,7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3,158	(18,6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7,500	(11,179)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0.15	(0.24)

經調整財務資料#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511	(16,4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8,853	(8,901)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0.18	(0.19)

經調整財務資料指期內之業務，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業績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u>85,255</u>	<u>46,298</u>
收入	3	85,255	43,958
銷售及服務成本		<u>(32,513)</u>	<u>(16,178)</u>
毛利		52,742	27,780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允值變動的變現虧損		—	(66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02	952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84)	(12,779)
行政開支		(28,502)	(27,114)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允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		—	(6,78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u>	<u>(75)</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3,158	(18,683)
所得稅開支	5	<u>(6,462)</u>	<u>(1,60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6,696	(20,288)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u>—</u>	<u>10,473</u>
期內溢利(虧損)	6	<u>6,696</u>	<u>(9,815)</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864)	(1,683)
就出售一項海外業務後納入損益的累計收益的重新分配調整	—	(6)
	(864)	(1,689)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值變動	(7,600)	—
--------------------------	---------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8,464)	(1,689)
------------	----------------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768)	(11,504)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500	(21,654)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0,4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7,500	(11,179)
------------------	--------------	-----------------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04)	1,36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804)	1,364
-----------------	--------------	--------------

	6,696	(9,815)
--	--------------	----------------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964)	(12,868)
— 非控股權益	(804)	1,36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768)	(11,504)
----------	----------------	-----------------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15	(0.24)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15	(0.47)
-------------	-------------	---------------

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9	33,631	35,576
無形資產		56,093	54,711
商譽		44,374	44,37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70,289	—
可供出售投資		—	68,243
		<u>204,387</u>	<u>202,904</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25,283	19,6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0,563	80,192
		<u>125,846</u>	<u>99,88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30,787	49,783
合約負債		10,060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734	141
應付所得稅		8,390	5,946
		<u>49,971</u>	<u>55,870</u>
流動資產淨值		<u>75,875</u>	<u>44,0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0,262</u>	<u>246,91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41,385	38,703
儲備		222,872	190,8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4,257	229,592
非控股權益		3,470	4,274
權益總額		<u>267,727</u>	<u>233,86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	12,535	13,050
		<u>280,262</u>	<u>246,91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中國恒大中心9樓905-6室。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除該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不同於呈列貨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人民幣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如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從者一致，惟下列所述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對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15號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以及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出現調整。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以及就以下各項引入新規定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減值及3) 一般對沖會計。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過渡條文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並無於初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時已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並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初次應用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差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累計虧損及其他股權成分確認。

2.1.1 分類及計量

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持有的所有金融資產，基準為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及其合約現金流特色的業務模式，並已分類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類別，闡述如下：

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值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股權投資符合資格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本集團已選擇就本集團未上市股權工具人民幣68,243,000元持有作中長期策略目的，並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該等投資，並將公允值增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其於終止確認時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人民幣9,600,000元指過往賬面值與公允值的差額，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至投資重估儲備。

全部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持續按相同基準計量，一如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

2.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擁有以下類型的金融工具，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減值規定。

貿易應收賬項：

本集團已應用簡化方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就所有貿易應收賬項確認使用期限的預期虧損。貿易應收賬項根據分佔信貸風險特色及逾期資料歸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低信貸風險／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就以下金額工具計量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自初步確認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銀行結餘。

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並無於期初累計虧損作出預期信貸虧損。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與相關詮釋，並應用於來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所有收益，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的範疇。新準則建立五步模型，以釐定是否、多寡及何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證券買賣、(ii)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及(iii)保險經紀服務。

2.2.1 提供服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照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及保險經紀服務的相對單獨售價，評估合約中有一項履行責任。

此外，本集團總結(i)來自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的收益將持續隨時間確認，使用輸出法計量完全達成服務的進度，類似過往會計政策，因客戶同時收取及耗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及(ii)來自保險經紀服務的收益應於服務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而這與先前的會計政策相符。因此，就此而言，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對收益確認時間構成任何影響。

2.2.2 從客戶收取的墊款

本集團不時於簽訂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合約後，從客戶收取墊款。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當客戶墊款付款與向客戶提供服務之間的時間超過一年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有重大融資成分，計及現行利率，及於適當時在合約訂立時調整交易價。因此，來自客戶墊款付款的賬面值人民幣13,65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下表概述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就各細列項目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期初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由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起生效 人民幣千元	由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起生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	70,289	—	70,289
可供出售投資	68,243	(68,243)	—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49,783	—	(13,650)	36,133
合約負債	—	—	13,650	13,650
儲備	—	9,600	—	9,600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的影響：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確認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	9,60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增加淨額	9,600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於期內所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扣除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於期內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所得款項總額	—	2,340
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收入	77,817	43,785
保險經紀業務	7,438	173
總收入	85,255	43,958
	85,255	46,298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其為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報告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未匯總主要營運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證券買賣 — 買賣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2. 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 — 提供教育諮詢服務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及
3. 保險經紀 — 提供保險經紀服務。

一個有關提供諮詢服務及媒體業務經營服務及電視節目發行服務的經營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經營。於下文呈報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該已終止經營分部的任何款項。保險經紀分部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推出。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表呈示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證券買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教育諮詢 以及網絡 培訓和教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險經紀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外部銷售	—	77,817	7,438	85,255
分部溢利	—	20,212	2,727	22,939
未分配其他收入				202
未分配公司開支				(9,983)
除稅前溢利				13,15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證券買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教育諮詢 以及網絡 培訓和教育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險經紀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外部銷售	—	43,785	173	43,958
	<u> </u>	<u> </u>	<u> </u>	<u> </u>
分部(虧損)溢利	(7,447)	2,503	(257)	(5,201)
	<u> </u>	<u> </u>	<u> </u>	<u> </u>
未分配其他收入				178
未分配公司開支				<u>(13,660)</u>
除稅前虧損				<u>(18,683)</u>

分部溢利(虧損)指每個分部所產生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若干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之溢利(虧損)。此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基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		
證券買賣	66	2,068
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	130,800	129,772
保險經紀	24,715	20,588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155,581	152,428
未分配公司資產	174,652	150,358
	<hr/>	<hr/>
綜合資產	<u>330,233</u>	<u>302,786</u>
分部負債		
持續經營業務		
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	25,972	32,886
保險經紀	698	580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26,670	33,466
未分配公司負債	35,836	35,454
	<hr/>	<hr/>
綜合負債	<u>62,506</u>	<u>68,920</u>

為監察分部業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除若干廠房及設備、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若干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	505
銀行利息收入	165	178
其他利息收入	—	58
匯兌收益淨額	34	—
其他	3	211
	<u>202</u>	<u>952</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6,977	2,276
遞延稅項	(515)	(671)
	<u>6,462</u>	<u>1,605</u>

6.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廠房及設備折舊	4,461	3,866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3,679	3,670
匯兌虧損淨額	—	558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528	—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32	—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1,195	2,277
已租用物業的運營租賃租金	6,381	3,668

7. 股息

於中期期間並無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8.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盈利(虧損)	<u>7,500</u>	<u>(11,179)</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939,693</u>	<u>4,652,52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虧損)數據的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盈利(虧損)	<u>7,500</u>	<u>(21,654)</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之分母相同。

於該兩個期間，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市價。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人民幣0.23分(二零一八年：零)，此乃根據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約人民幣10,475,000元(二零一八年：零)及上文詳述之分母計算。

9. 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收購資產的成本約人民幣1,946,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713,000元)，不包括透過收購附屬公司獲得的廠房及設備。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24,061	12,481
減：確認減值虧損	(6,598)	(6,070)
	<u>17,463</u>	<u>6,411</u>
其他應收款項	4,721	7,020
減：確認減值虧損	(91)	(90)
	<u>4,630</u>	<u>6,930</u>
按金	1,374	1,203
預付款項	1,816	5,146
	<u>25,283</u>	<u>19,690</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應收賬款按有關合約訂明的條款收取。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15,468	5,490
31至60日	344	359
61至180日	178	10
181至365日	1,473	24
超過365日	—	528
	<u>17,463</u>	<u>6,411</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5,016	5,937
其他應付款項	5,955	7,703
預收款項(附註a)	—	13,650
訴訟索賠應付款項(附註b)	13,492	13,492
應計開支	6,324	9,001
	<u>30,787</u>	<u>49,783</u>

附註：

- (a)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與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有關的預收款項人民幣13,650,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 (b) 應付訴訟索償指應付一名供應商金額為約人民幣12,78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87,000元)及廊坊市時代廣場管理處金額為約人民幣70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5,000元)的款項。

應付一名供應商的訴訟索償指就有關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2,378,000元於中國建造發光二極管(「LED」)顯示屏的合約承擔爭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發光二極管顯示屏(其獲確認為在建工程)的賬面值為零(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58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7,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河北省高級人民法院公佈最終判決，其決定為終局決定，本公司的間接擁有附屬公司須支付約人民幣10,342,000元，另加經參考中國人民銀行釐定貸款利率計算之自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起直至向原告付款前之應計利息，並承擔相關堂費約人民幣206,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一名供應商的訴訟索償約為人民幣12,78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87,000元)，其中包括訴訟索償金額約人民幣10,342,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42,000元)另加估計應計利息約人民幣2,322,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22,000元)及相關堂費支出約人民幣12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000元)。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390	4,502
31至60日	658	15
61至90日	102	581
91至180日	315	—
超過一年	3,551	839
	<u>5,016</u>	<u>5,937</u>

貿易應付賬款已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本集團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按信貸期結清。

1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普通股的相應面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						
法定：						
期/年初及期/年終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u>879,100</u>	<u>879,100</u>

	股份數目		股本		普通股的相應面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期／年初	4,642,511	4,652,523	46,425	46,525	38,703	38,786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a)	—	(10,012)	—	(100)	—	(83)
發行股份(附註b)	326,000	—	3,260	—	2,682	—
期／年終	<u>4,968,511</u>	<u>4,642,511</u>	<u>49,685</u>	<u>46,425</u>	<u>41,385</u>	<u>38,703</u>

附註：

(a)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聯交所購回本身之股份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價		已付總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七年七月	10,012,000	0.124	0.117	1,049

上述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

(b) 本公司已以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共32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帶來所得款項總額約29,99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676,000元)。股份認購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完成。

13. 遞延稅項負債

期內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1,645
計入損益	(1,095)
自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添置	<u>2,50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050
計入損益	<u>(515)</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u>12,535</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85.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93.9%。

報告期間本集團整體營運表現相較去年同期大幅改善。於報告期間，總收入中約人民幣77.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3.8百萬元)來自教育諮詢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業務，增幅約為77.7%，而約人民幣7.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2百萬元)則來自保險經紀業務。

教育諮詢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業務繼續為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佔報告期間總收入的91.3%。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收購保險經紀業務，該業務於報告期間發展迅速，並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則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繼續於提供網絡培訓及教育服務方面擴大覆蓋地區，主要增加覆蓋至河北省及河南省。

有見於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龐大市場潛力，管理層預期本集團的教育諮詢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業務將有穩健及可持續增長。來自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的收入通常受季節性影響，原因在於更多用戶傾向於參加更接近年末的培訓。為作說明，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的收入僅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收入約34.7%。

報告期間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2.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1.0%。銷售及服務成本的上升與報告期間的收入上升大致上一致。

報告期間的毛利率輕微下跌至約61.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2%)。由於達致更佳規模經濟，教育諮詢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2%上升至報告期間約63.3%。保險經紀業務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約為46.9%。

報告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1.3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1.7%。銷售及營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電視頻道租金及合作費下跌所致，惟被顧問費、會議費及折舊上升抵銷。

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8.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1%。行政開支上升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以及薪金及招待開支上升所致，惟被研發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下跌抵銷。

由於絕大部分持作買賣投資已於去年出售，並無就報告期間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允值變動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於報告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7.5百萬元，從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1.2百萬元轉虧為盈。報告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15分，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基本虧損約人民幣0.24分。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作為中國提供在線教育的少數先鋒之一，本公司主要為中國公務員和專業技術工作的人員(例如律師、會計師、醫生、教師等)，提供適應崗位要求和提升工作技能等需求相關的職業培訓。目前，中國公務員和專業技術工作的人員的人口超過84百萬人。中國法律和相關條文有若干要求，中國公務員和專業技術工作的人員須參加公需課和專業課的年度最低持續專業培訓，以滿足彼等相關崗位需要和專業發展的需求。

本集團現正透過互聯網及電訊網絡提供網絡培訓及教育服務予其用戶。本集團正營運超過120個網絡培訓及教育平台及一個移動終端學習平台(融學App)。目前，我們擁有逾5百萬名付款用戶。於過去數年，我們的網絡培訓平台已經為累積逾25百萬人次提供培訓。由於融學App於二零一六年推出，其註冊用戶已經迅速增加至本年逾2.3百萬名。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拓展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至中國更多地區。目前，我們的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涵蓋中國17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40個城市。

利用網絡培訓所累積的精准大數據，本集團已經採取若干步驟，藉此拓展至金融業務。本集團為信美人壽相互保險社(「信美相互」)的發起人之一，其為中國首個相互人壽保險代理人。信美相互已於二零一七年開展業務，並推出其正式保險產品。

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收購北京中金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北京中金」)及滙通理財集團有限公司，以開展保險經紀業務。保險經紀業務於報告期間發展迅速，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4百萬元。

未來計劃

於過去數年，我們的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已經逐漸增加其於中國的覆蓋範圍。於未來數年，我們將繼續拓展我們的覆蓋範圍至新業務領域，並於現有業務領域推廣培訓及教育滲透率。

於二零一七年，中國政府已經引入就專業技術人員及技能人員名為「國家職業資格」的新標準，涵蓋139個不同職業。有關標準會大量增加需要職業培訓以為彼等資歷作出年度續期的專業技術人員及技能人員人口。我們相信，此乃相當於我們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的一個龐大業務機遇。

除持續教育領域以外，鑑於作為專業技術人員及技能人員的各自資歷認可要求變得更加嚴謹，我們將以使我們業務多樣化及至資格預審培訓及教育業務為目標。

除本地培訓及教育外，我們旨在透過引入若干國際元素至中國的培訓及教育，致使具備更多樣化的業務。我們以引入若干高質素國際課程至中國為目標，藉此推廣中國教育系統的全球化及認可。

本集團過去數年採納企業對企業模式，此外，本集團擬在可預見將來分配更多資源發展企業對消費者模式，務求提高消費者對我們的培訓及教育平台的依賴度及忠誠度。

另外，本集團計劃在適當時候推出網絡至非網絡模式，讓客戶享受網上選擇並支付合適培訓課程的便利，享受更好的售後服務，並與當地辦事處及職員互動。

我們利用自身培訓及教育業務的穩健基礎，開始於上年度透過訂立與保險相關的業務，藉此建立我們的金融業務。在不久的將來，我們正計劃於中國主要城市設立保險經紀業務的本地辦公室，以把握全國對保險產品的需求及為客戶提供高質素的售後服務。除與保險相關的業務外，我們正計劃證券買賣及資產管理業務的可能發展，從而進一步滿足客戶的潛在金融需要。鑑於我們擁有大量特定職業數據，其可幫助進行全面分析客戶獨特需求及要求，故我們相信，金融業務的潛力屬巨大。

網絡培訓和教育乃為我們的起點，且鑒於中國的巨大市場潛力，我們的培訓及教育業務不斷增長。考慮到網絡世界的生態環境，我們堅定地相信，自我們網絡培訓和教育業務積累的大量準確數據能給我們帶來其他業務機遇，有助本集團發展業務，給股東帶來更高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00.6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0.2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合共約為人民幣75.9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4.0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2.52倍，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率則為1.79倍。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對總資產）為18.9%（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為49,685,106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968,510,57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本公司與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經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經同意以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共32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認購」），帶來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30.0百萬港元及29.7百萬港元。每股認購股份的淨價格約0.09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為認購協議的日期）每股普通股於聯交所的所報收市價為0.104港元。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向本集團提供額外財務資源，藉此發展及擴充其金融相關業務，尤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收購的保險經紀業務，並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本之用。

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將增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籌措額外資金，同時擴闊本公司的股東及資本基礎。

認購事項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的公告內。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進行的股本集資活動載列如下：

	擬動用認購所得款項 淨額 (概約)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動用認購所得款項 淨額 (概約)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已動用 認購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發展及擴充金融相關業務，尤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收購的保險經紀業務，並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本	29.7百萬港元	15百萬港元用於增加北京中金的資本，以拓展其業務範圍及領域；及14.7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本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認購籌集所得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運用。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多數業務交易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採取保守的財務政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負債、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作對沖用途之金融衍生工具。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利率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將於深圳成立的新公司之48%股權的投資擁有尚未履行資本承擔約人民幣3.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百萬元)。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189名僱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名僱員)，而於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全體董事酬金及袍金)約為人民幣19.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4百萬元)。

本集團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醫療及退休福利。為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共有117,510,000份可由購股權計劃的承授人行使的購股權尚未獲行使。

我們堅信，我們的僱員將繼續為本集團的成功提供穩固基礎，並將為我們的客戶維持高標準的服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設立按權益結付的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董事會全權認為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員工)、行政或高級人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顧問、代理或法律及財務顧問授出購股權。

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期限為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計10年(「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股東已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決議終止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採納的期限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計10年。

於報告期間，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且概無股份可供發行。

於報告期間，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授出，218,474,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且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於報告期間購股權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名單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一月一日之 餘額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行使	報告期內失效	報告期內註銷	六月三十日之 餘額			
董事									
路行	2,000,000	—	—	2,0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李嘉	10,000,000	—	—	10,0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吳曉東	2,000,000	—	—	2,0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3,000,000	—	—	—	—	3,0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6)
王成	3,000,000	—	—	—	—	3,0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6)
李東福	1,500,000	—	—	1,5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3,000,000	—	—	—	—	3,0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6)
梁兆基	1,000,000	—	—	1,0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武亞林	1,000,000	—	—	—	—	1,0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6)
王淑萍	1,000,000	—	—	1,0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500,000	—	—	—	—	5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6)
小計	28,000,000	—	—	17,500,000	—	10,500,000			
僱員									
總數	41,774,000	—	—	41,774,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附註2)
	2,510,000	—	—	—	—	2,510,000	0.684	02/07/2015	02/07/2015– 01/07/2019 (附註3)
	10,700,000	—	—	—	—	10,700,000	0.29	18/05/2016	18/05/2016– 17/05/2021 (附註4)
	3,000,000	—	—	—	—	3,000,000	0.184	28/10/2016	28/10/2016– 27/10/2021 (附註5)
	28,800,000	—	—	—	—	28,8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6)

承授人名單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之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餘額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行使	報告期內失效	報告期內註銷	餘額				
小計	86,784,000	—	—	41,774,000	—	45,010,000				
顧問 總數	159,200,000	—	—	159,200,000	—	—	0.4	04/05/2015	04/05/2015– 03/05/2018	
	48,000,000	—	—	—	—	48,000,000	0.684	02/07/2015	02/07/2015– 01/07/2018	
	4,000,000	—	—	—	—	4,000,000	0.261	20/10/2015	20/10/2015– 19/10/2018	
	7,000,000	—	—	—	—	7,000,000	0.29	18/05/2016	18/05/2016– 17/05/2021	
	3,000,000	—	—	—	—	3,000,000	0.127	29/06/2017	29/06/2017– 28/06/2022 (附註4)	
									(附註6)	
小計	221,200,000	—	—	159,200,000	—	62,000,000				
總計	335,984,000	—	—	218,474,000	—	117,510,000				

附註：

- 購股權將自此終止或到期日期後六個月期間自動失效。
- 不多於3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歸屬。不多於6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歸屬。不多於10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歸屬。(該歸屬期不適用於董事、顧問、首席財務官、首席營運官、公司秘書、人事部經理及本公司主席助理。)
- 不多於3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日歸屬。不多於6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日歸屬。不多於10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歸屬。(該歸屬期不適用於本公司顧問。)
- 不多於3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歸屬。不多於6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歸屬。不多於10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八日歸屬。
- 不多於3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歸屬。不多於6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歸屬。不多於10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歸屬。
- 不多於30%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歸屬。不多於60%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歸屬。不多於10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歸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以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有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根據購股權		估已發行股本 概約總百分比
			所持有關股份 數目	所持股份總數	
路行(「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096,000	—	822,724,323	16.56%
	透過受控制公司持有	789,628,323	—		
		(附註1)			
李嘉	實益擁有人	7,936,000	—	7,936,000	0.16%
吳曉東	實益擁有人	18,003,000	3,000,000	21,003,000	0.42%
王成	實益擁有人	12,166,000	3,000,000	15,166,000	0.31%
李東福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	3,000,000	0.06%
王淑萍	實益擁有人	—	500,000	500,000	0.01%
武亞林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0.02%

附註

- 於該等789,628,323股股份中，Ascher Group Limited持有109,628,323股股份及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持有680,000,000股股份。Ascher Group Limited及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路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有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各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成員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擁有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的證券或曾於報告期間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有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有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的好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有關 股份數目	所持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總百分比
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80,000,000 (附註1)	680,000,000	13.69%
郭珍寶	實益擁有人 由配偶持有	184,622,032 196,408,000 (附註2)	381,030,032	7.67%
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4,972,000	354,972,000	7.14%
何偉剛(「何先生」)	實益擁有人 透過受控制公司 持有 由配偶持有	500,000 241,639,306 (附註3) 50,220,000 (附註4)	292,359,306	5.88%
郭斌妮	實益擁有人 由配偶持有	50,220,000 242,139,306 (附註3)	292,359,306	5.88%

附註：

1. 該等680,000,000股股份由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持有。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路先生全資擁有。
2. 該等196,408,000股股份由郭珍寶先生之配偶Ren Jiying女士持有。
3. 於該等241,639,306股股份中，Rotaland Limited持有240,139,306股股份，及Similan Limited持有1,500,000股股份。Rotaland Limited及Similan Limited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何先生全資擁有。
4. 何先生之配偶郭斌妮女士持有該等50,220,000股股份。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或有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守則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採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職能應予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主席由路行先生擔任，本公司並無最高行政人員。董事會將不時審閱現時之董事會架構，倘物色到具合適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委任以填補職位空缺。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參加股東大會及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瞭解。部分非執行董事由於彼等各自之業務安排均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其他出席股東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已具有足夠能力及人數回答股東於該股東大會上的提問。

遵守標準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兆基先生、武亞林先生及王淑萍女士組成。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路行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路行先生（主席）、李嘉先生、吳曉東先生、王成先生及李東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兆基先生、武亞林先生及王淑萍女士所組成。